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澄清綜合醫院

函

地址：400 台中市中區平等街 139 號

傳真：(04)2225-1987

聯絡人及電話：鄭組長 (04)24632000#66317

電子郵件信箱：ptsw@ccgh.com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澄高字第 1140534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市民賴 O 峯先生(身分證字號 P10055****)死亡公告 1 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24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賴君於 114 年 11 月 3 日往生，遺體已冰存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(崇德館，冷凍編號 4115)。
- 三、倘經公告期滿仍無人認領時，請函告本局公告期滿日期並註明賴君確為無主遺體，俾委請中華民國善願愛心協會台中分會辦理殮葬事宜。
- 四、隨函檢附賴君死亡證明書 2 份，予臺中市大里區公所及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存查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副本：本院社服課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中華民國善願愛心協會台中分會

院長劉金明

社會課

收文:114/11/06



AA1140032922

有附件